

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漁業統計

資料項目：彰化縣魚貝苗生產量值-按地區別分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：

* 發布機關、單位：彰化縣政府主計處

* 編製單位：彰化縣政府農業處漁業科

* 聯絡電話：04-7531684

* 傳真：04-7293510

* 單位電子信箱：a640362@email.chcg.gov.tw

二、發布形式：

* 口頭：

() 記者會或說明會

* 書面：

() 新聞稿 (v) 報表 () 書刊，刊名：

* 電子媒體：

(V)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
https://www2.chcg.gov.tw/main/main_act/main.asp?main_id=45285&act_id=160

() 磁片 () 光碟片 () 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*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本縣境內各公私營魚貝苗繁殖場所及沿海採捕魚貝苗業者、魚貝苗商等均為統計對象。

* 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事實為準。

* 統計項目定義：

魚貝苗生產量：指在本縣境內人工繁殖及沿海各地採捕之魚貝苗數量。

五、一般說明：

* 統計單位：人

* 統計分類：臺閩地區所產魚貝苗為準，分為魚苗（包括石斑魚苗、虱目魚苗、鯔苗、鱸魚苗、鰻魚苗、吳郭魚苗、麥奇鈎吻鱒苗、香魚苗、鯉魚苗、鯽魚苗、草魚苗、白鯧苗、鯉魚苗、鱧魚苗、其他鯛苗、淡水鯰苗、泥鰍苗、臭都魚苗、花身鱒苗、銀紋笛鯛苗、鱗鯔魚苗、其他魚苗）、蝦苗（日本對蝦苗、草蝦苗、刀額新對蝦苗、多毛對蝦苗、其他蝦苗、白蝦苗）、蟹苗（包括蟳蟹苗及蟹苗）、貝介苗（包括文蛤苗、蜆苗、蜆苗、其他貝介苗、九孔苗）等 4 大類，並按地區別加以統計。

* 發布週期：年

* 時效（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）：5 個月又 20 日。

* 資料變革：無。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*預告發布日期：每年終了後5個月又20日前上網發布。

*同步發送單位：無。

五、資料品質

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本府農業處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相關資料彙編本表。

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(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)：無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